

第32个全国土地日来了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呼吁全社会—— 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

2022年6月25日是第32个全国土地日,今年的宣传主题是“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土地是珍贵的资源,取之有制、用之有节则裕,取之无制、用之不节则乏。一直以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度重视耕地保护、节约集约用地工作,以实际行动抓落实的同时,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全社会关注土地资源保护利用,提升耕地保护、节约集约意识,守住粮食生产的耕地红线,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工作人员进行地质灾害巡查



延伸阅读

珍爱土地 以案说法

非法占用农用地案

2014年,象珠镇某村开展农房改造项目。2017年,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村委会未经法定机关批准擅自在村里的一地块动工建设,部分地块已建好地梁、部分地块已进行土地平整,违法用地总面积为17071.05平方米,其中16780.72平方米为耕地。

经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鉴定,被占用的耕地中12056.4平方米属重度损毁。2021年9月,该案由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移送市公安局立案侦查。市公安局对犯罪嫌疑人吕某、吕某某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并于今年2月移送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目前,市人民检察院在审查起诉中。

相关链接 非法占用农用地罪,是指违反土地管理法规,非法占用耕地、林地等农用地,改变被占用土地用途,数量较大,造成耕地、林地等农用地大量毁坏的行为。《土地管理法》第三十七条中规定,禁止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

非法采矿案

2017年4月至2020年12月期间,时任花街镇某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党支部书记陈某及村委会主任某甲(2019年卸任)为了该村某水库清理和大坝加固需要,未经办理相关用地手续和采矿手续,擅自和陈某乙以及方某某、章某某签订合同,由陈某乙修缮双舟线进某村一水库的道路及拓宽库区,由方某某及章某某进行水库改造工程。经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开挖石料资源储量进行估算,陈某乙在双舟线至一水库库底的山林开挖石料矿产价值为人民币225.23万元。方某某、章某某在该水库库区周边的山林开挖石料矿产价值为人民币265.27万元。市公安局对犯罪嫌疑人陈某、陈某甲、陈某乙、方某某、章某某分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并于今年2月移送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目前,市人民检察院在审查起诉中。

相关链接 非法采矿罪,是指违反《矿产资源法》的规定,未取得采矿许可证擅自采矿的,擅自进入国家规划矿区、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区和他人矿区范围采矿的,擅自开采国家规定实行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经责令停止开采后拒不停止开采,造成矿产资源破坏的行为。

毁坏林地案

2019年12月,浙江某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张某在前仓镇某村某山顶开发旅游项目,未经法定机关批准擅自开工建设,毁坏林地总面积为18984平方米,其中一般用材林9856平方米、省级生态公益林(防护林)9128平方米。2020年8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该违法线索移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因涉及刑事案件,2021年10月,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将该案移送市公安局。市公安局立案侦查后,一犯罪嫌疑人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侦查中。目前,当事人已对违法地块进行复绿。

相关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七十三条指出,违反本法规定,未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可以处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所需费用三倍以下的罚款。

融媒记者 何悦
通讯员 施俊升 罗静 林果 陈钰佳

腾挪盘活提质效 空间换地助转型

6月18日,现代农业装备高新区启动中兴工业功能分区拆除工作,将更多发展空间留给高成长型、科技型企业,推动小微企业走上“高精尖”的发展道路。6月20日,东城街道黄棠工业功能分区正式开启连片拆除模式,意味着收储工作正式迈入深水区……连日来,我市低效用地连片改造工作陆续打响战鼓,推进空间重构和产业转型升级。

今年3月,我市开始启动五金产业转型升级工作,深入贯彻省、金华市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的有关部署,高水平打造世界级五金产业集群,硬核打造“世界五金之都 品质活力永康”。“我局将立足

自身工作职能,强化规划的管理能力和引导作用,实施流程再造,优化服务指导,集中力量破题攻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该局将以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为出发点和着力点,倒逼存量挖潜,助推五金产业转型升级。

据介绍,该局抽调一批业务骨干来到五金产业转型升级指挥部,对照五金产业转型升级行动方案,优化低效用地改造审批流程,制定供而未用土地处置认定、低效厂房改造审批验收奖励等六项工作流程,实现“一站受理、一纸审批、一键通办、全程代办”。

目前,在低效工业企业用地整治

上,我市划定中月-飞鹰、陶瓷厂-堰头片区为集中连片整治区块,片区总面积3800亩,其中工业用地面积2837亩,目前已拆除732亩,其中政府收回311亩、挂牌出让3宗59亩。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依托已正式出台的工业用地收储办法和低效工业用地整治实施意见两项政策,继续强化低效用地整治政策支撑,全力攻坚低效用地整治,全面分析研判35宗需重点整治供而未用工业用地及34宗工业用地临时改变房屋用途整改宗地成因,分类施策、倒排计划,紧盯节点、破题推进,协同推进连片整治区块拆除,有序做好权属调查、收储等工作。

全日值班强巡查 “掌上防灾”织密网

近日,受梅雨带影响,我市进入了新一轮降水过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地质灾害防御工作,筑牢防汛安全坝,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我局严格落实汛期地质灾害24小时值班制度,严肃值班纪律,各值班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全部到岗到位,做到信息畅通、指挥有力、调度及时,确保防台防汛信息能够及时上传下达。”该局相关负责人说。

据悉,该局组织3名“驻县进乡”队员、各资质所工作人员及群测群防

员,对全市的21个地质灾害隐患点、203个风险防范区、在建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切坡建房等重点区域开展巡查工作。同时,利用“地灾智防”App,时刻关注降雨情况和实时预警信息,加密巡查次数,提高群众在地质灾害防治中的参与度,推动全民“掌上防灾”。

下一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密切关注雨情变化,加强与气象等部门的会商,及时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报预警信息,确保预警信息第一时间传达到受威胁人员、防灾责任人、

防灾第一线,加强巡查监测,督促相关镇(街道、区)按照预案要求对受威胁的群众坚决实施转移。

同时,该局进一步开展地质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工作,除已知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防范区外,对易发生地质灾害重点区域开展扩面巡查排查,坚持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险情排查和巡查制度、地质灾害速报制度。对发现的地质灾害险情和隐患,及时进行处置和报告。地质灾害一旦发生,第一时间开展应急调查,协助各镇(街道、区)做好应急救援工作。

数字赋能拓渠道 人技结合优管理

为贯彻“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落实上级工作要求,今年以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积极推行“田长制”,推广“耕地智保”场景应用,以“人防+技防”的硬核措施,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

据介绍,“田长制”是由市、县、镇、村四级“田长”对本辖区内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负主体责任,通过层层签订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军令状”,严格执行土地管理法律法规,扎实推动

最严格耕地保护工作的制度。

“铁塔高位探头会进行实时监控,发现问题会向巡查员发送预警信息,巡查员收到预警信息会立刻前往现场进行核实,对于属违法用地的情况,巡查员会进行劝阻、制止。劝阻无效或难以现场整改的及时上报乡级田长,乡级田长在收到信息后应及时采取处置措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人员介绍了“耕地智保”场景应用的相关功能,并指出“耕地智保”场景应用是早发现、早处置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

林、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挖湖造景、从事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扩大自然保护地、违法违规批地用地等耕地“非农化”问题的重要抓手。

与此同时,我市正在开展“百千万”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工作,通过“百千万”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形成布局集中连片、农田设施完善、生态美丽良好、适合规模种植和现代化农业生产的优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实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耕地保护模式。

第32个全国土地日

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宣

